“两法”施行与未成年人司法新进展

——“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2023年度研讨会”综述

□严泽岷 周思余

近日,由中国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少年司法专业委员会主办的2023年度研讨会在广东深圳召开。来自全国各地高校、科研机构、司法实务部门的代表以“‘两法’施行与未成年人司法新进展”为主题,围绕“两法”实施与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的完善、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适用以及未成年人保护处分与分级干预进行了广泛、深入的探讨和交流。

一、“两法”实施与走向综合司法保护

未成年人保护法与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修订后,未成年人司法体制机制改革取得重大进步。司法机关以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助推“六大保护”融通发力,走向综合司法保护,使未成年人特殊权益保护得到深化,未成年人罪错行为预防与分级干预工作得以加强。法院坚持对涉案未成年人给予“特殊、优先、双向、综合”保护,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也更加重视理念的引领、各类法律适用问题的研究以及综合司法保护的探索。特别是,检察机关对未检案件实行统一集中办理,这是一项与时俱进的制度设计,但在实践中面临未检专门机构不足、基层院案源不足等问题。就此,一些地方检察机关进行了有益探索。如深圳市检察机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决策部署,同步推动“标准+队伍+系统+机制”四维联动,创新构建了深圳市检察机关未成年人保护精准帮教、精准保护、精准预防系列标准。

与会专家认为,未成年人司法应当从满足办案需求走向满足未成年人需求,从满足未成年人群体的需求转为满足未成年人个体的需求;应当努力探索在特定阶段、特定背景下具有中国特色的、自主的知识体系,明确中国特色未成年人司法的内涵外延;应当建立包括“少年司法—刑事司法”“少年司法—儿童福利”“少年司法—社会支持”的二元体系结构,拓展未成年人保护范围。

与会专家也指出,“两法”修订后的未成年人保护地方立法取得了重大发展,进一步贯彻了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对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工作的重点内容也进行了完善,但多数地方未成年人保护条例的修订仍存在重复上位法规定的问题,在细化、补充、扩展、完善方面存在进一步的拓展空间。

二、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特别程序的完善

一是侵害未成年人案件中证据的运用。鉴于未成年人表达受限、易受暗示且容易受到二次伤害,与会专家认为,在办理侵害未成年人案件中,可以考虑将心理学理论应用于政策参考、专家意见和科学教育等路径,同时构建“多元求真”的综合证据审查模式,运用情态证据、过程证据、品格证据和经验法则等进行审查。

二是对未成年人非罪化处理的程序。与会专家认为,在公安机关移送审查起诉阶段,应当将未成年人不移送审查起诉程序并入未成年人司法程序,如此可回应社会对于公安机关独立决定之正当性与合理性的疑虑,进而整合进分级处遇机制、补足其合理性。在审查起诉阶段,检察机关对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进行了大量的数字化探索。而数字监管合法性争议、监管主体职责划分不清、监管参与力量局限、互联网负面影响广泛等因素加剧了现实监管难度,因此,以数字手段构建治理路径需要依法界定数字监管的法律定位、稳步推进数字监管技术的发展以及控制数字监管法律风险,以此实现对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传统监管困境的数字突破,契合未成年人保护法的修订实施。

三是对未成年被害人的保护。当前,性侵低龄未成年人案件呈快速增长的发展趋势,低龄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面临严重危害,而现行司法制度中缺乏对被害人保护的特殊规定,特别是对未成年人心理状况重视不足。与会专家指出,心理评估对促进被害人恢复和发展、补强定罪量刑依据具有现实意义,应疏通实践中心理评估的堵点;在警务工作中,可以通过在侦查环节树立未成年被害人中心主义理念,强化反性侵类法律文件的侦查指引功能,完善以未成年被害人为中心的侦查取证模式。

三、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适用

在探讨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适用时,与会专家指出,由于该原则承继于国际法中儿童最大利益原则,实务人员在面对具体案件时,往往会陷入理性选择的困境。此外,立法中关于原则考量因素的规定模糊,缺乏统一的判断标准,导致实践中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目前的法律原则仅强调未成年人的权利本位,但缺失了明确的处理权利冲突的实践指导,这也是实践中亟待解决的问题,如在送养儿童的安置问题中,国家直接过度介入可能违背儿童最大利益的目标。

与会专家认为,应当厘清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与普通司法原则的关系,以更好地解决以上问题。他们还结合“两法”的司法化,提出了一系列优化建议:首先,可以考虑引入发展心理学的视角,以更好地理解未成年人的身心发展规律和犯罪模式规律。通过这种方式,对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解读和司法适用可以得到进一步细化,以实现全面保护和教育未成年人。其次,对于标准难以统一化的问题,可以考虑将未成年人个体复杂性与差异性、判断主体适格、成人视角抑或是未成年人视角等均作为原则适用考量的必要因素。此外,有的观点也认为,应当将未成年人视为权利行使的主体;以未成年人的权利为本位,才能保障作出的决定和采取的措施是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才能真正契合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本质要求;要充分听取未成年人的意见,尊重他们的能力发展,以确保法律的适用能够真正符合未成年人的最大利益,但听取意见并非无条件的,仍需要根据未成年人的发育成熟程度、所处的具体环境、面临的具体情况来进行综合的判断。

四、未成年人保护处分与分级干预机制的构建

我国未成年人保护处分措施与分级干预处于初步构建阶段,在实践中还面临一系列困境。与会专家围绕这一问题,从下列方面展开研讨:

一是法律和制度的完善。法律框架与制度建设是未成年人保护的基石。与会专家指出现行法律体系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并强调了未成年人司法法出台的重要性;提出法律应当明确罪错行为的划分,并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与处理提供明确的法律依据;提出优化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建议,以适应未成年人司法体系的特点,确保法律规范能为未成年人的保护提供有力支撑。

二是教育与干预体系的构建。与会专家强调,教育与干预体系的重要性不容忽视。受教育权作为宪法规定的公民基本权利,应当得到充分保障,罪错未成年人受教育权平等保护仍存在困境。而教育公平和干预措施的多元化是促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关键,提倡罪错未成年人的分级干预应以教育需求为中心,未成年人及其监护人应参与干预程序,通过多方面的教育与干预,可以帮助罪错未成年人更好复归社会。同时,分级干预体系的构建是实现未成年人保护与矫治的重要环节,倡导构建一个层层递进、强弱分明的分级干预措施体系,并设计出相互转换的运行程序,以适应不同程度罪错行为的干预需要。分级干预的实施则应当根据罪错未成年人的个人特点、家庭情况等进行综合研判,以实现干预的最大效果。

三是社会治理与多方合作。社会治理与多方合作是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处分与分级干预的重要途径。与会专家提出,公安机关的配合、未成年人警务的专门化、专门教育的推进等多方面措施是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处分与分级干预的重要支撑。同时,与会专家强调了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重要性,认为应该按照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原则,构建罪错未成年人保护处分机制,实现对罪错未成年人的分级干预和矫治教育。

(作者单位:北京师范大学)

综合履职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唐雄鹰 刘先月

未成年人保护是一项系统工程。作为未成年人保护的重要一环,检察机关需要统筹“四大检察”深化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加强部门协作主动融入“五大保护”,注重犯罪预防,提升法治宣传教育效果,坚持质效并重促进专业化规范化建设。近年来,重庆市合川区检察院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的部署要求,深化综合履职,打好未成年人权益保护“组合拳”,让未成年人得到更好、更有力、更全面的守护。

一、以“三全”跑出综合履职加速度

充分发挥“四大检察”一体履职优势,实现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全涵盖”。合川区检察院扎实开展“莎姐守未”专项行动,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零容忍”,对涉罪未成年人精准帮教,对未成年被害人综合救助,把简单案件办精细、把疑难复杂案件办精准,努力实现政治效果、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有机统一;坚持“一案多办”,善于在刑事案件中发现综合履职线索,深入挖掘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线索,一体解决刑事案件中涉及的监护侵害、民事侵权等问题;撰写关于合川区利用网络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的分析报告,该报告入选重庆市检察机关优秀涉未成年人犯罪年度报告。

坚持结合“地域特点”做优检察服务,实现未成年人保护对象“全覆盖”。合川区建有重庆市唯一的公办专门学校,合川区检察院与专门学校建立协作机制,并在学校设立未成年人观护教育基地和罪错未成年人教育矫治“莎姐”工作室,帮助罪错未成年人更好地回归社会。合川区检察院检察官定期到辖区特殊教育学校上法治课、当志愿者,并联合团区委开展“检爱同行·共护花开”活动。同时,针对当地留守儿童较多的情况,合川区检察院在社区、对口帮扶村等地成立“莎姐”工作站,以“订单式”普法、“上门式”服务将司法温暖传递给留守儿童。

主动融入“六位一体”综合保护格局,实现“全链条”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合川区检察院坚持做好未成年人公益诉讼检察工作,深化全面综合司法保护。合川区检察院关注学校法治教育、性知识教育是否落实到位,手机App是否设置未成年人模式,辖区是否有未成年人文身、进入酒吧等问题,通过制发支持起诉意见书、检察建议书、磋商意见书、纠正违法通知书等,持续关注问题整改,并步步跟进、时时问效,做好办案“后半篇文章”。

二、以“三联动一评估”机制搭建综合履职框架

以内部联动机制做实闭环保护。上级检察院通过专项培训、组织竞赛等方式,培养综合履职专才,通过调研、发布典型案例等方式加强办案指导。基层检察院则需要加强请示汇报,发挥“田间地头”作用,及时向上级检察院报告工作中发现的新问题。同级检察院之间要充分发挥“左邻右舍”作用,加强信息互通,互相借鉴经验做法,实现双赢共赢。检察院内部要成立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领导小组,通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制定部室联合专项行动方案等,处理跨部室的综合履职线索移送等工作。

以外部联动机制助推“五大保护”。合川区检察院建立“规定+联席会”机制,让制度的刚性与会议的柔性相结合,促进“六大保护”相融与共。针对家庭保护,合川区检察院联合妇联等出台督促监护履职办法,聘任家庭教育辅导员与检察官共同开展家庭监护问题分级处置;针对学校保护,合川区检察院深化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强化与专门学校衔接,督促落实入职查询,加强对强制报告制度的宣传;针对社会保护,合川区检察院加强社会支持体系建设,依照国家标准对社工服务进行标准化评估,通过检察开放日、检察听证等方式让社会力量更好地参与未检工作;针对网络保护和政府保护,合川区检察院聚焦剧本杀、电竞酒店、直播等高热度新业态,引导企业合规经营,驱动职能部门严格监管。

以异地联动机制破除地缘限制。合川区检察院与毗邻的四川省基层检察院建立联动机制,打通省级壁垒,同步办理异地附条件不起诉的监督考察、社会调查、社区矫正等工作,对未成年犯罪嫌疑人跨省作案已被两地公安机关或检察院受理的,系统及时预警提示。

以风险评估机制防范社会舆情。目前,有的地方对涉未成年人舆情的信息研判和共享、风险评估机制还不够健全。笔者认为,应将未成年人检察舆情防控再往前做,通过建立司法系统统一的舆情风险评估平台实现舆情实时互通,及时引导社会舆论正向发展,有利于平安稳定。

三、以“三步工作法”推动综合履职落地见效

“1+N”线索分类法。“1”是指受理的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N”是指从刑事案件中发现的涉未成年人民事、行政、公益诉讼三类案件线索。在受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或受公安机关邀请依法介入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后,检察官要对已有证据进行综合审查,对可能涉及的其他类型涉未成年人监督线索迅速预判,由专人建立线索台账。检察官发现涉未成年人综合履职线索后,应汇总给部门内勤,由内勤建立线索台账,预分为民事、行政、公益诉讼三类案件线索,再建立子目录标明原案名称、承办检察官、具体线索,进而对不同案件中发现的同类监督线索进行标注、整合,并筛选出存在综合履职线索的证据,根据证据类别依次简要摘录相关内容。

锚定证据深查法。一是依法介入侦查引导取证。对于涉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检察官要详细制作引导侦查提纲,引导公安机关在收集犯罪证据时同步收集相关线索、证据,并随案移送。二是对证据进行审查核实。收到公安机关移送的涉未成年人案件线索、证据后,检察官应着重审查,有针对性地制作讯(询)问提纲,如重庆市检察院提出的“五问”——问发案地点、问经常出入的场所、问是否有同行未成年人、问不良嗜好、问周围有无类似情况。三是进行类案梳理和同类场所调查。检察官核实涉未成年人案件线索、证据后,还需补强证据,结合内勤统计的台账进行类案梳理,对涉及的同类场所进行走访调查并同步取证,调取相应的法律文书、调解协议,询问知情证人。

系统治理法。针对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中发现的深层次问题,检察机关可以通过发出磋商意见书或检察建议书、召开联席会议等方式,帮助有关单位及行业系统发现应当履职而未履职、未充分履职、履职不规范等问题,督促其对未成年人保护工作中存在的疏漏及时完善,对存在制度空白的及时建章立制,从而推动诉源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针对未成年人民事权益受损的问题,检察机关通过支持当事人起诉等形式,帮助未成年人维护权益。

(作者单位:重庆市合川区人民检察院)

八面来风

浅议综合履职模式下未检社会工作服务优化路径

□陈宇辉 王俊威

今年3月,《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规范》(下称《规范》)正式开始实施,该《规范》作为我国社会工作行业首个专门关于未成年人的国家标准具有重要意义。检察机关应当结合未成年人综合履职新模式,坚持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不断加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化建设,以司法保护融入社会保护,高质效履行未成年人检察职责,切实推进《规范》落地见效。

以理念转变促积极履职。优化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工作服务,应当首先从理念上把握好三对关系。一要把握好检察工作与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的关系。在履行未成年人检察职责时,检察机关应当自觉置身于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中,以多维度、系统性、融合性理念指导工作,打破传统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在职能、运行、内容上的思维定式,避免与其他“五大保护”主体各自为战。要结合检察流程内未成年人具体特点,主动融入其他“五大保护”,最大化释放融合性未成年人保护效能。二要把握好未成年人检察与社会工作服务的关系。《规范》明确规定了契合性原则,其本质上要求未成年人司法社会工作服务要契合未成年人司法工作的需求,实现二者协调统一。检察机关在履行未成年人检察职责时,要全流程遵循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以契合性为选择判断标准,适时、恰当地引入社会专业力量,对罪错未成年人、未成年被害人等主体开展精准帮教、帮扶救助等工作,切实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三要把握好社会工作服务与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的关系。检察机关要综合运用“四大检察”职能,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注重在综合履职中发挥社会工作服务的作用,促进社会工作服务与未成年人检察综合履职有机深度融合。

以标准明确促规范履职。一要明确完善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规范。一方面,要注重明确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法律监督和精准帮教的工作标准。《规范》明确规定,社会工作者提供不良行为矫治教育服务、严重不良行为矫治教育服务和帮教服务可以接受人民检察院的委托。但现行法律规范中并没有对检察机关开展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法律监督和帮教工作的明确标准。因此,检察机关应当加强顶层设计,明确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法律监督和帮教工作的基本概念、基本要求、适用条件、工作流程等,推动实现与《规范》中的服务内容匹配衔接。另一方面,要注重明确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标准。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是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的重要内容,现行法律法规中对于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没有详细规定。因此,检察机关应当制定专门性的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工作规范,明确、细化工作内容和程序,明确《规范》中的社会工作服务能够适用于未成年人刑事执行检察的条件和情形。二要建立健全未成年人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规范。为深化落实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专业化、规范化水平,检察机关应当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基础,结合未成年人检察工作实际需求,细化具体标准和操作程序,在明确标准的前提下确保未成年人检察工作能够全方位有效引入社会工作服务。

以协同赋能促全面履职。检察机关作为全过程参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在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的基础上,应当以司法保护促推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保护协同赋能。一是在融入家庭保护方面,要依托办理的未成年人案件,通过规范适用督促监护令、开展涉案未成年人家庭教育指导等方式,加强监护缺失、监护不力监督,及时协同未成年人保护相关单位共同帮助未成年人得到妥善家庭保护。二是在融入学校保护方面,要坚持不懈以最高检“一号检察建议”为牵引,持续深化检校沟通,常态化落实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实质化、规范化履职工作,提升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要联合教育行政部门建立检校需求信息共享机制,督促强化控辍保学措施,加强对辍学未成年人的法治教育,减少辍学失管导致犯罪的情况。要联合相关部门推进校园周边治理,促进平安校园建设。三是在融入社会保护方面,要促进社会资源统筹和社会责任落实有机衔接,加强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关于社会保护职责的宣传,依法能动发现是否存在社会保护职责履行不到位导致未成年人利益受损的情形,通过通报情况、提出检察建议、完善制度机制等方式,推动解决未成年人保护相关问题解决。四是在融入网络保护方面,要依法严厉惩治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的网络犯罪,对涉嫌网络犯罪的未成年人,采取有针对性的教育、挽救措施,通过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方式,督促有关部门依法履职,堵塞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漏洞。五是在融入政府保护方面,要积极争取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支持,聚焦检察履职中发现的突出问题,积极向未成年人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建言献策,推动区域和行业治理,促进“六大保护”共同落实。

以能力提升促高质量履职。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人员和社会工作者的专业能力对《规范》的有效落实起着关键作用。一是未成年人检察人员专业化提升。检察人员要加强对涉未成年人检察业务的学习,特别是要加强对刑事执行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业务的学习。常态化开展业务交流学习。检察机关可由未成年人检察人员总结实践问题,跨部门开展交流座谈,汇总梳理完善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思路。要探索跟案学习模式。在刑事执行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人员办理案件时,未成年人检察人员可以跟案观摩学习,融入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二是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工作者专业化提升。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工作者除具备一般社会工作者条件外,还应当了解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相关知识,检察机关应当协助社会工作者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检察机关可以引入社会力量参与未成年人检察工作,与特定的社会服务机构建立常态化协作机制,组建稳定的未成年人检察社会工作服务团队,并对社会工作服务团队人员进行系统化的未成年人检察相关法律知识培训。

(作者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人民检察院)

【公 告】

检察日报2023年11月2日(总第10375期)

陈启东、廊坊宏鑫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崔旭超诉你们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新开路支行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徐跃天:本院受理王平与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21民初477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刘润:本院受理王朝荣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521民初44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毕节市中级人民法院。 **贵州省大方县人民法院**

严海豹:本院受理湖北工品消防工程有限公司五河分公司诉你及五河好邻里虹城菜市场管理有限公司、蔡欢欢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0322民初385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蚌埠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五河县人民法院**

邹海涛、蒋家根:本院受理周亚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522民初62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城郊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罗荣宇、贵州千城宜居房产中介服务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吴红斌、徐光群诉你们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黔2702民初1976号之一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吴安发、王应兴、肖禹书:本院受理徐云庆诉你们及吴应兰、王馨怡、肖培璇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告知书、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陆坪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贵州省福泉市人民法院**

林志军:本院受理许炎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等诉讼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卷口法庭(漳州市芗城区元光北路4号)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6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卷口法庭第一审判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亲麦园食品有限公司:本院受理金阳光(福建)商贸有限公司与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相关证据、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诉讼风险提示书、廉政监督卡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五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黄主、黄妇女、漳浦县德川木业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江支行与你们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5653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卷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黄山:本院受理陈文斌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裁定书、证据材料、应诉及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福建省建瓯市人民法院**

谢林:本院受理内江炽腾水泥制品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2月11日10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审理。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人民法院**

张宝春、朱云峰:本院受理赵天生诉你们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司法公开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4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山海关开发区人民法庭第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蔡立明、穆雅男:本院受理杭州长合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廉政监督卡、虚假诉讼告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第二十一审判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次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二十一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迁安市人民法院**

屈振明、张亚军:本院受理卢若申请执行你们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冀0203执945号案〔原执行案号为(2022)冀02执2874号〕,对屈振明名下位于唐山市路南区正泰楼7楼增1门301号房产的评估报告,报告编号:冀永信估字(2023)第157号。责令你们于公告期满之日起3日内履行(2020)冀0203民初2907号民事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逾期依法对房产进行拍卖,公告期满之日起3日内到本院办理相关事宜。自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 **河北省唐山市路北区人民法院**

郭兵:本院受理甘芬萍诉你中介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举证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二个工作日9时在本院第九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霍山县人民法院**

姚庆山:本院受理申请执行人臧德猛与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执行过程中,本院于2023年8月17日发出公告,责令被执行人姚庆山及其他案外人于2023年9月30日前迁出房屋。因你(们)未在期限内主动迁出房屋,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2)皖1522执2672号责令交出财物通知书,责令你自本通知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将拍卖房屋交付本院,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逾期不履行义务,本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根据情节予以拘留、罚款。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款规定,依法追究你拒不履行人民法院生效判决、裁定罪的刑事责任。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张荣山:本院受理张思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皖1522民初642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周集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王宏霞:本院受理凌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举证则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王宏霞:本院受理李容清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4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高作法庭公开审理,逾期不举证则承担举证不能的法律后果,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潘道军、刘学霞:本院受理隗贺建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23)皖1522民初59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长集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徽省霍邱县人民法院**

李帅(曾用名李帅帅):本院受理张崇钊诉你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2月22日9时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南省柘城县人民法院**

沧州市住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献县分公司:本院受理张伟卫诉你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3)冀0929民初3667号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献县人民法院**

马东辉:本院受理杜占桥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司法公开告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审判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大城县人民法院**

赵占强:本院受理褚国海诉你与高齐林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风险提示书、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马庄镇马庄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固安县人民法院**

冯利军:本院受理苗乃旭诉你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冀0929民初27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民四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献县人民法院**

王荣生:本院受理邵爱军诉你民间买卖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903民初480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大冈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上海森凯景观工程有限公司:本院受理盐城市盐都区龙冈镇刘塔村村民委员会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苏0903民初710号民事判决书、(2023)苏0903民初710号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判决书及裁定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盐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王本金:本院受理王芹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龙冈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武琴:本院受理邵金玉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龙冈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万荣贵:本院受理胥悦与你离婚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龙冈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周亚龙:本院受理王美慧诉你婚约财产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廉政监督卡,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2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义丰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盐城市盐都区人民法院**

漳州市房地产劳动服务公司:本院受理王晋诉陈港发、陈港榕、第三人漳州市房地产劳动服务公司房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493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卷口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何荣华:本院受理何桂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闽0602民初58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立案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金钟山:本院受理原告张萍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去向不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603民初189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第2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五份,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丹东群力环保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刘洋诉你劳动争议纠纷一案已审结,因你去向不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2023)辽0603民初34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后第2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提出副本五份,上诉于辽宁省丹东市中级人民法院。 **辽宁省丹东市振兴区人民法院**

兰兵兵:本院受理钟会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由兰兵兵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钟会借款本金60000元;案件受理费1300元,公告费690元,合计1990元,由兰兵兵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329民初154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余庆县人民法院**

刘伟:本院受理周芝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由刘伟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偿还周芝林借款本金100000元;案件受理费2300元,公告费690元,合计2990元,由刘伟负担。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3)黔0329民初154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遵义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余庆县人民法院**

四川省射洪市金家镇红旗村2组20号居民刘绍建:本院受理倪文秀与你离婚一案,原告诉请:1.原被告离婚;2.位于射洪市沱牌大道中段锦雅郦城9栋23层2号住房一套双方共同分割。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2023年10月27日10时30分在本院金华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四川省射洪市人民法院**

**四川省广汉